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呂蘭英  
電話：8462860\*355  
電子信箱：oiasmi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301953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、計畫、研習說明 (376550000A\_1130195378\_ATTACH1.pdf、  
376550000A\_1130195378\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\_1130195378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執行

「112至113學年度校園菸檳危害防制教育介入輔導計畫」，請各校踴躍申請「菸檳危害防制教育推廣實施計畫」、「反菸拒檳教育亮點策略」之經費補助及研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9月30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10897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各級學校以特色創新活動推動「菸檳防制」議題，請各校踴躍申請旨揭經費補助，並於113年10月20日前將提報計畫併同核章之預算表函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辦理審查。
- 三、因本縣為青少年吸菸嚼檳率較高縣市，案內「送愛到學校」教師增能活動，鼓勵各校報名申請。
- 四、檢附申請「113學年度菸檳危害防制教育亮點策略」期程注意事項及校園菸檳危害防制「送愛到學校」增能研習說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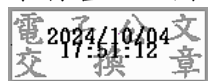
113/10/08



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

線